



大会

第七十三届会议

Distr.: General
1 Nov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正式记录

第三委员会

第 1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8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赛卡尔先生.....(阿富汗)

目录

议程项目 74： 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续)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科科长(dm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8-17147 (C)



请回收



下午 3 时 0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74：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续)(A/73/40、A/73/44、A/73/48、A/73/56、A/73/140、A/73/207、A/73/264、A/73/281、A/73/282 和 A/73/309)
- (b) 人权问题, 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A/73/138、A/73/139、A/73/139/Corr.1、A/73/152、A/73/153、A/73/158、A/73/161、A/73/162、A/73/163、A/73/164、A/73/165、A/73/171、A/73/172、A/73/173、A/73/175、A/73/178、A/73/179、A/73/181、A/73/188、A/73/205、A/73/206、A/73/210、A/73/215、A/73/216、A/73/227、A/73/230、A/73/260、A/73/262、A/73/271、A/73/279、A/73/310/Rev.1、A/73/314、A/73/336、A/73/347、A/73/348、A/73/361、A/73/362、A/73/365、A/73/385 和 A/73/396)
-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A/73/299、A/73/308、A/73/330、A/73/332、A/73/363、A/73/380、A/73/386、A/73/397、A/73/398 和 A/73/404)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续)(A/73/36 和 A/73/399)

1. **Modvig 先生**(禁止酷刑委员会主席)说, 2018 年是禁止酷刑的主要人权文书《世界人权宣言》发表 70 周年。《禁止酷刑公约》是现有的打击酷刑的最有力工具之一, 不仅规定了禁止酷刑, 还规定了防止酷刑和向受害者提供补救的措施。

2. 随着巴哈马和冈比亚于 2018 年批准《公约》, 马绍尔群岛于 2018 年加入《公约》, 目前已有 164 个缔约国。其余的联合国会员国应加入《公约》, 以便在其消除酷刑的努力中与委员会合作。委员会仍然感谢《禁止酷刑公约》倡议, 该倡议在增加《公约》缔约国数量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

3. 委员会以三种主要方式处理了一些缔约国不遵守报告义务的问题。首先, 委员会有史以来两次审查了某个尚未提交初次报告的缔约国执行《公约》的情况。在其第六十四届会议上, 一项这方面的决定促使该国代表团提交报告, 并成为第一个通过视频会议参加委员会的缔约国。虽然视频会议对于建设性对话来

说并不理想, 但在无法直接到日内瓦出席会议的情况下, 可以使用这种选择, 而另一种选择不进行任何对话。第二, 委员会决定为逾期已久的初次报告提供简化的报告程序。这一决定受到大多数国家的积极欢迎, 尽管这给委员会和秘书处增加了工作。委员会一再被鼓励使用简化报告程序, 但为了更多地使用简化报告程序, 需要增加对其秘书处和小组委员会的预算拨款。第三, 委员会与尚未提交初次报告的缔约国举行了一次会议, 以确定它们面临的挑战。在会上, 与会者讨论了初次报告使用简化报告程序的选择办法。会后, 几个缔约国承诺在一年内提交初次报告。

4. 根据《公约》第 22 条, 委员会还可以收到个人来文。自 1989 年以来, 委员会已登记了涉及 40 个缔约国的 885 份个人申诉。其中, 265 份已经停止, 104 份被认定不可受理。已经就 365 份来文发布了最后决定, 其中委员会认定 143 起案件违反了《公约》, 占来文的 39%。目前积压了 160 份个人申诉, 委员会正在优先处理所有准备好可以审查的来文。然而, 必须向秘书处提供额外的工作人员资源, 否则委员会将无法清理积压的工作。

5. 委员会设立了一个闭会期间工作组, 以便更有效地处理来文。在制定这方面的程序时, 委员会还借鉴了人权事务委员会的经验。虽然闭会期间工作组的形式还不是最终形式, 但该举措将提高案件处理能力。

6. 委员会通过评估书面后续报告和与相关代表团开展建设性对话, 继续评估缔约国执行其关于个人申诉决定的情况。据估计, 给缔约国报告的 45% 的后续建议已得到部分执行。最近的研究表明, 在所有人权条约机构中, 23% 关于个人来文的建议正在得到执行。当然 100% 的执行率是最理想的, 但通过执行条约机构的建议, 缔约国至少在根除酷刑方面取得了进展。

7. 委员会最近通过了关于在《公约》第 22 条范围内执行第 3 条的第 4 号一般性意见, 这将指导和促进遵守不驱回原则, 这仍然是个人申诉中的一个普遍主题。在该意见通过之前, 根据各条约机构就一般性意见草案的协商进程的商定一致的准则, 与各国、民间社会和其他相关实体进行了广泛协商。

8. 自成立以来，委员会进行了 10 次秘密调查。调查程序仍然是回应缔约国系统实施酷刑指控的一个关键工具。

9. 根据大会第 68/268 号决议和人权条约机构主席年度会议的建议，委员会定期审查其工作方法，以期与其他条约机构协调一致并促进《公约》的全面执行。2017 年，大会没有遵守第 68/268 号决议的规定，向条约机构系统分配足够的资源，以确保其运作并有效处理积压的案件和报告。相反，大会分配了额外的会议时间，但没有分配所需的人力资源，从而影响了整个条约机构系统。他呼吁会员国支持核可秘书长关于人权条约机构系统状况的报告(A/73/309)中所载结论和建议的决议草案，特别是关于需要与日益增加的工作量相称的资源以及所有委员会条约机构届会的网播由经常预算供资的建议。

10. 在第六十四届会议期间，委员会讨论了加强条约机构的进程和相关提议，此前在 10 个条约机构主席年度会议上提出了制定共同立场的建议，该建议将于 2019 年上半年编写，并及时提交，以供在 2020 年审查人权条约机构系统的有效性。

11. 联合国反酷刑任务的负责机构，特别是禁止酷刑委员会，防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和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董事会，通过联合活动和联合声明将合作与协调放在首要地位。2018 年 6 月 26 日，这些机构发表了一项联合声明，纪念联合国支持酷刑受害者国际日，非洲防止酷刑委员会、美洲人权委员会和欧洲防止酷刑和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委员会首次加入了这项声明。

12. 他呼吁缔约国认可国家人权机构、国家预防机制和民间社会组织的贡献，这些贡献对委员会的工作至关重要。他鼓励缔约国与委员会合作，确保任何合作伙伴都不会因为与委员会合作而面临报复或制裁的风险。

13. **Forax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说，欧洲联盟坚决支持禁止酷刑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每年都使国际社会更接近于普遍批准《公约》。尽管工作量越来越大，委员会仍然设法在与其任务相关的各种会议和研讨

会上分享其专门知识。他询问可以采取哪些进一步措施来减轻委员会的工作量，减少未履行《公约》第 19 条规定的报告义务的令人不安的缔约国数目。

14. **Diedricks 女士**(南非)说，在许多国家对繁重的报告负担提出投诉后，南非政府欢迎采用简化报告程序。她表示注意到委员会报告(A/73/44)提到委员会与欧洲人权法院和美洲人权法院的法官和秘书处于 2017 年 12 月举行的第一次联席会议。委员会今后将受益于类似的互动，因为这种互动可以讨论共同感兴趣的问题，并分享关于个人申诉程序和判例的信息。

15. **Kashae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2018 年 7 月对俄罗斯联邦第六次定期报告的审议说明了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过去提到的几个问题。委员会提出了超出其任务范围的问题，再次表明了它对《公约》条款的任意解释。委员会试图干涉它缺乏专门知识的领域，如领土主权和解决国家间争端。这是不可接受的，也是令人关切的。委员会成员还应该记住，一般性意见是条约机构成员的专家意见，但不给国家施加额外义务。此外，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发现简化报告程序效率较低，重点不突出，它经常不得不在答复中重复已在提交的材料中提供的信息。如果专家们甚至对提交给他们的材料缺乏肤浅的了解，那么按照简化程序准备答复是浪费资源。他想知道是否有必要起草一份行为守则，尤其是鼓励条约机构专家们良好纪律。

16. **McElwain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酷刑违背了美国的建国原则和国际社会的普遍价值观。美国在使《禁止酷刑公约》生效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并在世界范围内结束酷刑和满足酷刑受害者需求的努力中一直处于领导地位。习惯国际法，包括美国加入的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禁止酷刑。美国毫无例外且旗帜鲜明地禁止一切形式的酷刑和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17. 美国政府继续支持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和向酷刑受害者提供援助和咨询服务的其他方案。此外，美国支持其他国家、国际机构和非政府组织通过向安全部队提供人权培训、改善监狱和拘留条件以及制定和执行强有力的禁止酷刑的法律来消除酷刑。美国代表团呼吁所有国家履行其义务和承诺，

防止酷刑，调查所有可信的酷刑指控，并追究对此类行为负责的个人的责任。

18. **Oehri 女士**(列支敦士登)说，列支敦士登代表团赞赏通过第 4 号一般性意见，因为不驱回原则是国际禁止酷刑制度和促进人权的基石之一。她要求更详细地了解当前与不驱回原则有关的全球趋势，特别是在国际移民背景下。

19. **Olsen 先生**(丹麦)说，丹麦欢迎委员会决定通过关于接收和处理报复指控的准则，其中包括明确承认反对恐吓或报复准则的价值。他想知道缔约国可以做些什么来更有效地应对持续不断的针对个人和团体的恐吓和报复报告。

20. 报告(A/73/44)指出，因为需要在报告前起草一份问题清单，简化报告程序大大增加了委员会的工作量。他询问，在不损害委员会帮助缔约国履行义务能力的情况下，可以采取哪些措施来减轻这一负担。

21. **Nassrullah 女士**(伊拉克)说，伊拉克是《禁止酷刑公约》的缔约国，也是《禁止酷刑公约》倡议之友小组的成员。《伊拉克宪法》禁止一切形式的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而《刑法》禁止执法人员或其他调查犯罪活动的个人实施一切形式的酷刑。此外，2003 年监狱和拘留中心监督法规定，所有囚犯和被拘留者必须按照国际标准关押，而 1994 年国家和公共部门雇员行为法规定成立一个委员会，调查所有关于公职人员或负责提供公共服务的其他个人实施攻击或酷刑的指控。被指控犯有这些罪行的个人可以被撤职，并被提交法院，法院对罪犯处以适当的处罚。

22. 关于酷刑的指控可以传达给许多伊拉克部门和当局，包括内政部、司法部、国防部、劳动和社会事务部的人权部门，检察官办公室，包括通过其设在伊拉克拘留中心的办公室、廉政委员会、人权事务高级委员会和库尔德斯坦地区独立人权委员会，以及通过伊拉克民间社会组织。此外，根据伊拉克法律，任何酷刑或虐待行为的受害者都有权就该行为所造成的任何身体或心理伤害向法院提出索赔。

23. **El Mkhantar 先生**(摩洛哥)说，摩洛哥是 2014 年 3 月发起的《禁止酷刑公约》倡议的创始成员之一，

该倡议旨在促进《公约》的普遍批准。2018 年 10 月，该倡议在达喀尔举办了一次关于反酷刑法律起草技术的研讨会，这是在非洲举办的第六次此类活动。在众多合作伙伴和越来越多批准《公约》的国家的支持下，该倡议的国家得以建设能力和交流最佳做法。尽管该倡议所采用的将合作和说服结合起来的方法已经证明是有效的，但各国必须在批准之后建立一个将目标转化为现实的国家立法框架。摩洛哥与几个国家开展了伙伴关系倡议，目的是通过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改善对《公约》的批准和遵守情况。

24. **Charrier 女士**(法国)说，法国代表团赞扬委员会努力鼓励缔约国遵守《公约》，并赞扬小组委员会努力促进国家预防机制的发展。她欢迎 2018 年有更多国家批准《公约》及其《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同时鼓励尚未签署和批准这两项文书的会员国签署和批准这两项文书。法国将努力防止酷刑和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实施者逍遥法外，并保护此类行为的所有受害者。

25. **Modvig 先生**(禁止酷刑委员会主席)说，简化报告程序永远无法完全解决会员国面临的报告负担。例如，如果人权条约机构没有充分协调或设定不灵活的截止日期，会员国可能不得不在同一日历年提交大量报告。简化程序下的报告也可以更加突出重点。

26. 尽管新的程序使秘书处承担了报告前编制问题清单的任务，但这一瓶颈是前前期性的。在加强条约机构的过程中，委员会考虑了许多方法以减少专家工作量或提高其能力。委员会目前每年审查 18 份缔约国报告，但如果所有国家批准《公约》并开始每四年提交一次报告，这一数字将增加到大约 50 份。虽然有可行的解决办法，例如不再让所有专家参与每一个问题，但这些办法不一定会减少每个专家的工作量。

27. 此前，他提到了解决迟交报告问题的三项举措：在缔约国提交初次报告之前对其进行审查，包括通过视频链接进行审查；对逾期已久的初次报告采用简化报告程序；会见某些缔约国，以确定它们面临的挑战。此外，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为

因能力不足而难以及时提交报告的较小国家会员国提供资金。会员国还可以利用《禁止酷刑公约》倡议提供的支持——这是其他人权条约机构所没有的资源。

28. 谈到全球移民趋势，他说，保护移民的程序有时是肤浅的，未能向应获得难民地位的人提供必要的保护。在寻求庇护者中，酷刑受害者往往没有得到适当的识别，没有得到适当的治疗，他们生活在不可接受的条件之下。

29. 他不同意委员会在审议俄罗斯联邦定期报告期间超出了其任务范围的说法。事实上俄罗斯代表团和委员会成员都曾表示，对话非常有用。

30. **Malcolm Evans 爵士**(防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小组委员会的第十一次年度报告(CAT/C/63/4)。他说，88个国家批准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虽然这是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数字，但几乎一半的《公约》缔约国尚未承诺通过《任择议定书》制度防止酷刑。履行《公约》规定的采取预防措施义务的最佳方式是批准《任择议定书》。尽管普遍定期审议期间经常呼吁各国批准《任择议定书》，但大会在其关于酷刑的决议中并没有同等重视批准《任择议定书》。在即将通过的决议中，预防和禁止应该得到同等的重视。

31. 阿富汗、澳大利亚、斯里兰卡和巴勒斯坦国去年批准或加入了《任择议定书》。这些国家有义务在批准后一年内建立国家预防机制，澳大利亚除外，澳大利亚根据《任择议定书》第24条宣布推迟履行其义务。小组委员会必须尽快与各国建立联系，以确保建立有效的机制。理想的情况是，小组委员会应作为例行公事对所有新批准的国家进行短期访问，但由于缺乏资源，小组委员会无法总是这样做。已经建立了60多个国家预防机制，阿根廷和柬埔寨最近被从逾期未建立机制的国家名单上除名。然而，名单仍然太长，包括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利比里亚、瑙鲁、尼日利亚、巴拿马和菲律宾。尽管建立国家预防机制的义务是《任择议定书》的一个核心要素，并在这方

面向所有国家提供了咨询和技术援助，但一些国家似乎没有认真对待其义务。尽管如此，小组委员会仍然充分致力于与这些国家进行建设性的合作。

32. 缔约国的另一项关键义务是接受小组委员会的访问。然而，由于工作人员短缺，小组委员会被迫将过去一年的访问次数减少了20%，减至大约8次。小组委员会访问各国的频率应与其他人权条约机构的报告周期大致相同，但目前小组委员会能够每11年访问一个国家，这是不够的。预防的重点不是调查指控或追究个人或国家的责任，而是提出建设性建议，以减少虐待风险，并参与讨论，带来积极的变化。然而，一些国家仍然认为小组委员会的访问带有敌意的。《任择议定书》制度的完整性取决于小组委员会是否能够在其选择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访问，是否能够不受限制地接触所有人和拘留设施的所有部分，是否能够与被拘留者私下交谈。

33. 一个可喜的事态发展是各国不愿意接受访问的趋势已经扭转，大多数国家现在理解并接受了这项任务。然而，小组委员会决定终止对卢旺达的访问，因为无法根据《任择议定书》的条款进行访问。去年，访问了伯利兹、布基纳法索、吉尔吉斯斯坦、摩洛哥、波兰、葡萄牙、西班牙和乌拉圭。已经宣布今后将访问布隆迪、哥斯达黎加、利比里亚、塞内加尔和瑞士。

34. 如果有更多的时间和资源用于执行建议，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可能会更加有效。可以大大改进访问后对话，最好带着要审议的报告亲自进行，尽管这往往是例外情况，而不是常规。在这方面，小组委员会现在受益于人权高专办的一些支持。

35. 小组委员会在其报告中较为详细地阐述了访问期间发现的问题。这些报告的内容很少让各国自己感到很吃惊，这说明各国了解其拘留系统的现实情况，要知道小组委员会能够查明这些现实。这种共同理解为建设性讨论提供了良好的基础。然而，这些现实情况众所周知，但却没有采取任何行动，这一事实令人沮丧，并强调了《任择议定书》及其机制作为变革催化剂的必要性。

36. 小组委员会目前每年仅有三周的全体会议时间，这是不够的。尽管2017年批准了为期一周的额外全

体会议，但没有提供额外的人力资源，因此无法利用这额外的时间。最不幸的是，大会表面似乎采取了行动，但事实上却没有任何改变。

37. 在这一年中，小组委员会与欧洲防止酷刑和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委员会就如何加强其根据《任择议定书》第 31 条授权与欧洲委员会开展工作达成了谅解。小组委员会还为出版《防止酷刑：国家预防机制的作用》和无酷刑贸易联盟作出了贡献。在战略停顿之后，感谢阿根廷、捷克、法国、德国、挪威和西班牙的捐款，《任择议定书》设立的特别基金得以恢复其赠款方案。

38. **Cruz 女士**(西班牙)说，小组委员会建议，作为监察员办公室一部分，西班牙国家防范机制应享有业务和财政自主权，并雇用更多工作人员。《监察员法》保障了该办公室相对于其他机构的自主权，并且监察员获得国家预算拨款。西班牙欣见小组委员会在 2017 年 9 月访问该国时表现出的专业精神和合作精神。小组委员会于 2018 年 3 月向西班牙提交了报告和建议。西班牙对这些建议作出了答复，并公布了报告及其答复。

39. **Příkrylová 女士**(捷克)说，鉴于即将选举小组委员会新成员，缔约国应尊重《任择议定书》第 5 条规定的标准，包括对候选人保持独立的要求。她要求提供小组委员会最近访问缔约国中的最佳合作实例。她想知道是否有任何缔约国在小组委员会筹备访问时拒绝合作。

40. **Forax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说，欧盟代表团有兴趣了解如何改善国家防范机制进入被剥夺自由者场所。他要求进一步阐述前面提到的一揽子预防措施，特别是资源不足的问题。在这方面，欧洲联盟如何能提供帮助？

41. **Olsen 先生**(丹麦)要求更多了解阻碍国家防范机制履行其任务的具体和普遍趋势。关于是否需要赋予国家防范机制执行所有一揽子预防措施的权力，他希望知道缔约国具体应把重点放在哪里，以确保国家防范机制能够完成其全部任务。

42. **Malcolm Evans 爵士**(防范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主席)说，国家防

范机制若要有效，不仅必须保持独立，有充足的资源，而且还必须有明确的任务授权，最好在法律中予以规定。同样重要的是，各机制应了解预防性查访的性质，并能够查访拘留所，以便直接了解情况。各机制还应能够就与拘留所有关的法律、政策和做法与国家高层接触。在确保各机制在这方面有足够的影响力方面还有更多的工作可以做。妨碍国家防范机制有效开展工作的一个常见障碍是缺少开放拘留所的传统。作为一个国际机构，小组委员会在引领关于如何充分利用国家防范机制的讨论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国际社会应支持在各区域和次区域建立国家防范机制网络，使各机制能够相互支持、相互学习。

43. 在合作的最佳做法方面，令人高兴的是，注意到过去一年来对小组委员会行使职权的抵制有所减少。在小组委员会能够尽早与缔约国建立联系的情况下，为访问提供了极大的便利。然而，缔约国经常延误向小组委员会提交所要求的信息，这些信息本可以帮助小组委员会筹备访问，因此该过程变得更加困难。准备性对话越早开始，小组委员会就能越早开始建立关系，这有望加强访问后对话，这一过程最重要的部分。访问应被视为一项整体性工作，其中包含了一些有助于防范的因素。所有这些因素都必须得到重视，不仅包括小组委员会的到达和离开，而且包括访问的准备工作、进行和后续行动。小组委员会期待着在最近的访问之后与西班牙进行访问后对话，鼓励所有国家考虑公布访问报告和答复。

44. **Melzer 先生**(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问题特别报告员)说，他最近的活动包括对塞尔维亚和科索沃、¹ 阿根廷和乌克兰开展国家访问，并收到了访问科摩罗、蒙古和巴拉圭的新邀请，而访问利比亚和西班牙的邀请尚未收到。鼓励尚未对访问请求作出答复的国家作出答复。尽管每天都有代表面临酷刑和其他虐待风险的个人的转递来文，但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可用的资源不足，妨碍了他们处理案件和有效跟进国家所作答复或不答复情况的能力。挪威和瑞士继续提供支持，有助于他编写提交人权理

¹ 提及科索沃时，应结合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加以理解。

事会的专题报告(A/HRC/37/50)和提交大会的专题报告(A/73/207),有助于通过扩大社交媒体外联活动产生影响。

45. 他在介绍其关于《世界人权宣言》七十周年的中期报告“重申和加强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A/73/207)时说,尽管各国自1948年以来在执行绝对禁止酷刑和虐待方面的努力和成就前所未有的,但这种做法在世界各地继续存在而不受惩罚。该报告概述了五个主要关切领域,涵盖了造成这一现状的多种多重原因。关于如何以最佳方式应对这些挑战的建议主要侧重于需在国家层面采取的措施。

46. 包括部分政治机构在内的一些舆论日益接受在某些情况下或针对某些群体应该允许实施这种令人憎恶的做法,这种现象令人震惊,伴随这一趋势的抹杀人性的意识形态和做法也令人震惊。鉴于世界目前有可能在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成就之一上倒退,即普遍认可在与禁止奴隶制和种族灭绝相同的条件下,绝对、毫不克减和强制禁止酷刑和虐待,因此必须应对这些挑战,以兑现70年前作出的承诺,保证人类大家庭所有成员的人类尊严。

47. **De Souza Monteiro 先生**(巴西)同意不应将移民视为一种威胁,进而使各国免于遵守国际法和强制性规范,他说,长期或无限期拘留移民者,特别是处境脆弱的移民者,其影响可能相当于酷刑和虐待。巴西颁布了完全以保护移民者的人类尊严为基础的立法,废除了对移民者刑事定罪和强制制止移民潮的做法。他询问各国如何建立可靠的数据收集系统,以促进更好地了解移民人口中酷刑和虐待受害者的普遍程度、此类虐待的原因和情况、受害者的具体需求及其返回后的经历。

48. **Tennakoon 先生**(联合王国)说,在世界许多地方,酷刑继续发生,不受任何惩罚。联合王国遵守其根据国际法所作的承诺,并期望所有国家遵守其尊重人权的法律义务,而不论个人的条件和地位如何。作为《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的长期支持者,联合王国敦促尚未签署、批准和执行这两项文书的国家考虑签署、

批准和执行这两项文书。他想知道各国可以采取什么行动来扩大对《任择议定书》的参与。

49. **Castillo Santana 先生**(古巴)说,在1959年古巴革命之前,当局经常实施酷刑和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最终导致富尔亨西奥·巴蒂斯塔的血腥独裁统治,其亲信在美利坚合众国得到了庇护。自1995年成为《禁止酷刑公约》缔约国以来,古巴一直履行其义务,采取措施防止发生《公约》禁止的行为。古巴代表团欢迎提供更多详细资料,说明可以实施哪些机制或采取哪些途径来确保结束美国在所侵占古巴领土上的关塔那摩湾拘留营犯下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和酷刑行为,并为此伸张正义和提供赔偿。

50. **Kashae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一些国家出于政治利益和目的,越来越多地违反法治原则以及破坏司法系统的公正性和独立性,剥夺人们诉诸司法的机会。因此,酷刑案件不受惩罚,受害者既不能对当局的行为提出上诉,也不能获得赔偿。这方面最明显的例子是臭名昭著的关塔那摩监狱,尽管美利坚合众国声称自己是全球人权领袖,但将那些负责批准和使用酷刑方法审讯恐怖主义嫌疑人的人绳之以法仍是令人迫切关切的问题。在乌克兰,执法机构继续绑架和非法拘留公民,经常对他们施以残忍待遇、酷刑,并侵犯他们的程序性权利。

51. 治外法权原则继续被用作为绑架第三国人的理由,违背了国际法,而且往往导致不人道待遇。俄罗斯公民 **Konstantin Yaroshenko** 和 **Victor Bout** 被美利坚合众国从第三国绑架,美国当局全面严重侵犯了他们的权利。

52. **Fréchin 女士**(瑞士)说,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幌子下,继续频繁违反禁止酷刑的规定,立法经常得不到执行,禁止准则的绝对性和不可减损性得不到尊重。任何为终止移民潮违反不驱回原则的行为也应被摒弃。瑞士对特别报告员所述的酷刑行为外包表示关切,并敦促提高对外包国家职能的警惕。她注意到在酷刑以及遭受暴力和虐待方面持续存在不均等现象,她还想知道,在弱势或非正常情况下的人群中,哪些群体面临的虐待风险最大。

53. **Diedricks 女士**(南非)说,南非代表团同意,应追究非国家行为者,特别是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对个人和居民所实施的暴力和虐待行为的责任,制定一项规范此类活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应成为所有国家的优先事项。虽然家庭暴力和体罚也是恶劣行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容忍,但不应将其等同于酷刑。然而,各国政府应对其在全世界日益压制性的人权政策和做法以及越来越多未经正当法律程序的拘留负责并受到谴责。鉴于公众越来越容忍酷刑和其他虐待行为并为其辩解,包括使用旨在煽动对他人仇恨的语言,因此各国政府应负责任地采取行动,因为这类行为是不可接受的仇恨罪,应依法惩处。

54. **Přikrylová 女士**(捷克)要求说明各国如何能够支持特别报告员的任务,确保依照《任择议定书》建立的完全独立国家、国际和非政府申诉、调查和监测机制能够畅通无阻地进入人们可能被剥夺自由或遭受酷刑或虐待的场所。

55. **Yaremenko 先生**(乌克兰)说,乌克兰无法进入克里米亚以及顿涅茨克和卢甘斯克某些地区的拘留所,这些地区自 2014 年以来一直被俄罗斯联邦临时占领。根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特别是关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临时被占领的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乌克兰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报告,俄罗斯联邦在克里米亚的国家工作人员继续对被拘留者或处于事实上被剥夺自由到正式被拘留之间的人员实施被禁止的做法。他提请注意 **Oleg Sensov 案**,此人是政治犯,从克里米亚被非法转移到俄罗斯联邦,无法与乌克兰政府或领事代表接触。**Yaremenko 先生**要求提供资料,说明根据现行规则和特别报告员的任务规定,可采取哪些措施与俄罗斯联邦领土和被占领乌克兰领土上被非法拘留的人进行接触。

56. **Rasheed 女士**(巴勒斯坦国观察员)说,包括儿童在内的巴勒斯坦人民在被占领巴勒斯坦的军事占领下生活了 50 年,遭受虐待,在某些情况下遭受酷刑,特别是在被关押在以色列监狱和拘留中心时。根据《日内瓦第四公约》,各国保护弱势人员免遭一切暴力行为和对其安全和福祉的威胁的义务也适用于占领国。她询问国际社会必须采取何种措施,迫使以色

列停止继续对巴勒斯坦被拘留者和囚犯使用一切形式的暴力,包括身心折磨,而完全不受惩罚,违反了国际法、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并追究占领国对其行为的责任,特别是对巴勒斯坦儿童的行为。巴勒斯坦国代表团坚决支持特别报告员关于在所有机构、机制和程序中建立针对酷刑和虐待的预防性保障措施的建议。

57. **Forax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说,欧洲联盟坚决致力于确保遵守普遍绝对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并认为《世界人权宣言》目前与 70 年前通过时一样有意义,一样重要。他希望特别报告员能够确定他的一两项建议作为缔约国的起点,并提供数据收集领域的最佳做法实例,帮助更好地了解酷刑和虐待的普遍性。

58. **McElwain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酷刑和虐待行为为抹杀受害者、施害者和容忍此类行为的社会的人性。美国坚决谴责所有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行为,并谴责世界各地再次发生此类行为的证据,并重申承诺尊重绝对禁止此类做法的规定。美国对存在许多此类做法的例子表示遗憾,并列出了俄罗斯联邦、叙利亚、中国和委内瑞拉的具体事例,呼吁所有国家履行其国际义务和承诺,调查所有可信的酷刑指控,并追究任何被认定对此类行为负责的个人的责任。有必要了解可以采取哪些措施,让民间社会和其他第三方行为体参与防范此类行为。

59. **Olsen 先生**(丹麦)要求提供指导,说明各国政府领导人如何才能以最佳方式打击阻碍绝对禁止酷刑和虐待的暴力和歧视性政治言论,说明包括丹麦在内的五个国家 2014 年发起的“禁止酷刑公约倡议”和其他类似组织如何能够努力促进普遍批准和更好地执行现有国际框架。

60. **Solbraekke 女士**(挪威)说,尊重生命的尊严和神圣性是法治社会的根本。酷刑是对人格完整和尊严之权利的最严重侵犯,酷刑的广泛使用令人深感关切。挪威代表团注意到特别报告员提出的未能充分执行禁令的理由及其对反恐和国家安全关切,希望进一步了解如何鼓励各国重申禁令的绝对性和不可减损性,并对酷刑和虐待指控展开调查。

61. **Aldahhak**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 会员国绝不能忽视被以色列占领的阿拉伯领土, 包括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正在遭受的不人道待遇。叙利亚强烈谴责美利坚合众国几十年来在许多国家犯下的无数侵犯人权行为。除其他外, 美国对关押在阿布格莱布监狱和关塔那摩监狱以及秘密拘留地点的被拘留者施以酷刑, 并继续对平民, 包括叙利亚平民, 使用包括白磷在内的非法武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强烈谴责美国及其一些盟友实施单方面胁迫性措施, 这相当于对全体人民的集体惩罚行为, 以及对包括难民儿童在内的难民的集体惩罚, 当局公然违反最基本的人权原则, 将儿童与父母分离。美利坚合众国代表无权就人权的重要性对其他国家说教, 而与此同时美国政府继续在全球各地全面侵犯平民的人权。

62. **Melzer** 先生(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问题特别报告员)说, 人们仍然普遍支持绝对和毫不克减地禁止酷刑和虐待, 这一点很重要。虽然他也对具体情况表示关切, 但他不能谈论没有访问过的国家的情况或者他不具体了解的情况。关于在具体情况下应如何执行国际法, 国际社会必须通过为此目的建立的机制考虑到他的报告, 并决定应采取的适当行动。

63. 虽然安排数据收集系统的最佳做法可能因需求和背景而异, 但必须收集全面和有代表性的数据, 以确保对每个申请免受酷刑或虐待保护的人实施个性化评估程序。鉴于已知目前在迁移的数百万人是受害者, 必须避免通过重新接纳协定采用速审程序, 这种协议自动将受全面外交保证的人驱逐出境。首个接触抵达移民的边境保护当局, 特别是在远离大陆边境的船只上开展业务的当局, 必须接受培训, 使其能够按照《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有效调查和文件记录手册》(《伊斯坦布尔规程》)进行个性化评估, 以便通过一项经批准和普遍认可的科学和医疗程序, 甄别受害者, 评估酷刑留下的身心痕迹。

64. 全球范围内, 哪些人面临酷刑和虐待的风险最高? 这个问题没有一概而论的答案。关键在于确定具体模式: 在特定背景下最有可能被边缘化的群体是在司法系统各级最容易遭受偏见、虐待和虐待行为的群体。因此, 政治言论必须避免使用边缘化和歧视性语言, 这种语言加剧了这些趋势, 而且政策必须在可能发生这种行为的所有机制中积极应对这些风险。

65. 虽然非国家行为体的暴力并不像家庭暴力那样自动等同于酷刑和虐待, 但国家的参与并不一定要通过直接的公开行动才能适用于《禁止酷刑公约》; 国家的同意就足够导致适用该公约。因此, 如果这种非国家行为或做法广为人知、普遍存在, 但政府当局拒绝干预来保护其人民免受其害, 那么就有理由怀疑违反了禁令, 特别报告员将在工作中努力进一步澄清这一点。

66. 各国改进独立监测的最有力途径是防止酷刑小组委员会, 该小组委员会拥有的资源超过 **Melzer** 先生的任务规定, 再加上《任择议定书》设想的国家防范机制。因此, 鼓励各国批准这两项文书是一个重要步骤, 因为这表明它们愿意认真对待《公约》规定的义务, 并通过确立创建此类国家机制的义务来实际履行这些义务。然而, 还没有鼓励各国批准和执行上述文书的全面战略。在武装冲突情况下, 包括在拘留情况下,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最有能力监测和防止虐待, 这也可能涉及非国家行为体, 例如不觉得受条约和公约约束的武装团体。

67. 他关于移民问题的最重要建议是各国在保护、人权和非歧视的基础上, 为安全、有序和正常的移民制定一套可持续的途径。目前缺乏这套途径, 迫使数百万移民接触偷运者, 导致不安全与遭受虐待和违法行为的恶性循环, 并导致虐待高发。在建立这套途径的同时, 还应应对非正常移民非刑罪化, 即使同时维护各国合法控制这一现象的权利。

下午 5 时 10 分散会。